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1-029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0年12月16日，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鑫龙电器”）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为进一步完善计划，公司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相应修订。2011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等相关事项，该修订稿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审核无异议。

3、2011年6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授予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满足。

4、2011年6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为2011年6月17日，公司将授予激励对象142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32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100万份，预留部分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7.04%。

二、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调整的情况

激励对象叶柳先生、桂妍女士因工作变动，根据《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取消上述两人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及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30万份，并予以注销。

综上，公司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作出相应调整。调整后，原股票期权授予数量1350万份调整为1320万份；原激励对象人数135人调整为133人。调整后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份)	股票期权占计 划总量的比例 (%)	标的股票占授予 时总股本的比例 (%)
1	李小庆	董事、副总经理	45	3.17%	0.27%
2	汪宇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45	3.17%	0.27%
3	孙国财	副总经理	45	3.17%	0.27%
4	付龙胜	副总经理	45	3.17%	0.27%
5	宛玉超	总工程师	45	3.17%	0.27%
6	程晓龙	副总经理	35	2.46%	0.21%
7	陶黎明	财务部经理、 财务负责人	20	1.41%	0.12%

8	中层管理人员 及核心技术 (业务)人员	共126人	1,040	73.24%	6.30%
9	预留部分		100	7.04%	0.61%

具体名单详见 2011 年 6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调整后)》

三、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调整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试行)》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经公司调整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 认为:

1、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核心业务 (技术) 骨干人员, 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及其相关备忘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叶柳先生、桂妍女士因工作变动, 同意公司取消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 并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6 月 17 日